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 浙江金科过氧化物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的回复说明

信会师函字[2016]第 6004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我们接受杭州哲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哲信”或“标的公司”）的委托，担任浙江金科过氧化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标的公司的财务审计工作。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浙江金科过氧化物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我们就问询函要求会计师核查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专项说明》。

本所注册会计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杭州哲信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逐项核查、分析性复核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方法的基础上，现出具补充说明如下：

一、关于问询函一、关于标的公司“1、（3）、会计师针对标的公司收入真实性所做的核查工作过程、方法、内容和结果，请会计师及财务顾问针对标的公司收入真实性情况发表意见。”

答复：

由于本所会计师尚未完成对标的公司的相关审计工作，有关标的公司收入真实性的核查工作尚在推进当中。截至本反馈回复日，本所会计师已对标的公司的合同及各期结算对账单进行了查验，同时对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大额客户及期末余额较小但本期发生额较大的客户的收入进行了函证。其中，会计师查验了 2015 年 1-11 月、2014 年主要的销售合同，涉及金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62%、85.95%；会计师查验了 2015 年 1-11 月、2014 年结算对账单，涉及金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54%、88.30%；会计师 2015 年 1-11 月、2014 年收入发函金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1.92%、87.06%，回函比例分别为 89.92%、96.85%。会计师在上述核查过程中均未发现异常。同时，本所会计师正在进行公司客户的走访工作，已完成走访工作客户 9 家，尚未完成走访工作客户 14 家，争取在 2016 年 1 月中旬完成全部外部核查工作。

鉴于游戏行业的专业性和海量数据等特点，浙江金科过氧化物股份有限公司专门聘请了德勤（Deloitte）IT 审计组对标的公司游戏运营数据的有效性和真实性进行核

查，从内部论证其业务及收入的真实性。截至本回复出具日，第一阶段抽样调查工作已结束，德勤选取了标的公司 2015 年 7-9 月全部运营数据进行数学模型测试，输出了正向的调查结论。下一阶段，IT 审计团队将对标的公司数据全面进行测试、验证，覆盖其业务发生的全部月份，并最终形成一份完整的调查结论报告。该项工作预计在 2016 年 1 月下旬可以完成。

综上，本所会计师在上述核查标的公司收入真实性的过程中暂未发现异常。同时将在内部及外部核查工作全部完结后出具有关收入真实性的核查意见。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1 月 5 日